证券代码：301171　证券简称：易点天下　公告编号：2026-016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

提名人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刘振为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经通过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被提名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被提名人书面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被提名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 有五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提名人郑重承诺：

一、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签署/盖章）：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6-009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被司法再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2月24日，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股东冯活灵先生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被司法再冻结，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冻结的情况

1、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及限售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原因
冯活灵	是	2,412,700	15.15%	0.21%	否	2026年2月13日	2029年2月12日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司法再冻结
		6,273,100	39.39%	0.55%					
		7,238,200	45.45%	0.63%					
合计	－	15,924,000	100%	1.39%	－	－	－	－	－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活灵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冻结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数量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张海林	123,660,000	10.7757%	123,660,000	0	100%	10.7757%
张仲芳	113,586,000	9.8979%	0	0	0%	0%
冯活灵注1	15,924,000	1.3876%	15,924,000	0	100%	1.3876%
张艺林	53,249,900	4.6402%	53,249,900	0	100%	4.6402%
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	15,002,742	1.3073%	15,002,742	0	100%	1.3073%
三亚厚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948	0.0019%	0	0	0%	0%
合计	321,444,590	28.0106%	207,836,642	0	64.66%	18.1109%

注1：冯活灵先生已逝世，其目前持有的公司15,924,000股股份由其配偶张仲芳女士继承，目前股份处于质押及司法再冻结状态，暂未办理继承过户登记手续；

注2：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3、公司股东冯活灵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超过50%。

（1）最近一年，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存在大额债务逾期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债权人	质押股份融资余额（万元）	到期日
张海林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307.65	2020年03月06日
张海林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268.02	2020年07月11日
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	12,100	2021年11月26日
张艺林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271.39	2020年03月06日
张艺林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33.92	2020年07月11日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司法再冻结事项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未对公司治理和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二、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司法再冻结是公司股东冯活灵先生为三亚瑞兴合泰旅游控股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因三亚瑞兴合泰旅游控股有限公司逾期未能偿还质押融资款项导致质押股份被司法再冻结。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为64.66%，且存在多笔质押逾期、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情况，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目前面临质押股份被平仓或者被质押权人司法拍卖的风险，对公司控制权的稳定可能会造成较大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311　证券简称：金海高科　公告编号：2026-004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及公司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珠海金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金海"）于近日赎回了部分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的情况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于2025年11月17日通过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认购了"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4481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回本金人民币2,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9.71万元，收益基本符合预期。上述本金及收益已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珠海金海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于2025年11月17日通过宁波银行认购了"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4481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珠海金海已收回本金人民币3,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14.57万元，收益基本符合预期。上述本金及收益已划至珠海金海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宁波银行	结构性存款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4481产品	2,000	2025/11/18	2026/2/24	1.81%	2,000	9.71
宁波银行	结构性存款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4481产品	3,000	2025/11/18	2026/2/24	1.81%	3,000	14.57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20.94	0
2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8.12	0
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8.12	0
4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39.04	0
5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23.68	0
6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7.01	0
7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7.01	0
8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17.74	0
9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10.22	0
10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5.33	0
11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1,500	6.47	0
12	银行理财产品	3,500	3,500	14.92	0
13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14.19	0
14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9.71	0
15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4.57	0
16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	－	1,500
17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	－	3,000
18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	－	2,000
合计				257.07	6,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1.4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3.9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5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8,500
总理财额度					15,000

特此公告。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307　证券简称：北新路桥　公告编号：2026—11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中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近日收到桐乡市吉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根据《中标通知书》，本公司（牵头人）、中交建第四航务工程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被确定为G60沪昆高速公路桐乡高桥段改建工程第TJ02标段（以下简称"该项目"）中标人。中标金额为人民币柒亿伍仟壹佰壹拾玖万柒仟零贰拾柒元陆角（?751,197,027.60）。

一、业主方及项目基本情况

（一）业主名称：桐乡市吉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中交建第四航务工程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与桐乡市吉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项目工期：671日历天。

（三）质量标准：

标段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95分及以上；路面行驶质量指数RQI≥95.5；标段工程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92分及以上，路面行驶质量指数RQI≥93。

（四）项目概况：

该项目主线桩号K117+527.5~K122+242.5，里程长度4.715公里范围内的路面、桥涵及其他工程等的施工完成、缺陷责任期缺陷修复及保修期保修责任。

二、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的中标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和市场份额，若该项目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尚未与项目业主方正式签订合同，因此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01226　证券简称：华电科工　公告编号：临2026-009

华电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8.27亿元内蒙古腾格里国家西电东送能源重点工程100万千瓦超超临界空冷煤电机组钢结构间冷塔EPC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公司还需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合同金额、条款等还需协商确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具体细节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由于政策、内外部条件存在变化的可能性或有不可抗力因素随机发生的影响，在项目实施及采购的过程中可能存在进度、金额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华电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标通知书，确定公司为内蒙古华电腾格里4×100万千瓦煤电项目钢结构间冷塔EPC工程项目的中标人，现将本次中标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信息情况

1、项目名称：内蒙古华电腾格里4×100万千瓦煤电项目钢结构间冷塔EPC工程项目

2、招标人：内蒙古华电腾格里绿色能源有限公司巴彦浩特发电分公司

3、中标人：华电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4、中标价格：人民币826,980,871.80元

二、对公司的影响

内蒙古华电腾格里4×100万千瓦煤电项目作为腾格里沙漠"沙戈荒"新能源基地的核心枢纽，是国家级能源重点工程，肩负着能源保供与绿色发展双重使命，所发电力将通过特高压通道直送中东部地区负荷中心，为华中地区电力安全稳定供应提供绿色电力支撑，同时为区域内400万千瓦风电、800万千瓦光伏提供稳定调峰保障。该项目采用"超超临界+间接空冷"技术，机组热效率达48%，年节约标煤150万吨，同步建设的烟气治理系统可使排放指标优于燃气机组标准。

公司此次中标华电腾格里4×100万千瓦煤电项目钢结构间冷塔EPC工程，在机组规模、技术标准和塔型创新等方面，具有行业标杆示范效应，有助于提升在百万千瓦级空冷系统领域的技术研发、系统集成与EPC全流程交付能力。该项目也是继新疆华电哈密2×100万千瓦煤电钢结构间冷塔EPC总承包（C标段）项目、青海华电格尔木一期2×660MW煤电钢结构间冷塔EPC总承包项目、中新建电力兵准园区6×66万千瓦煤电EPC总承包项目C标段-钢结构空冷塔及间接空冷系统总承包工程后公司承接的又一超超临界煤电机组钢结构间冷塔项目，有助于巩固行业引领地位，有助于增强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为持续开拓高端能源工程市场、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内蒙古华电腾格里绿色能源有限公司与公司均为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的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内蒙古华电腾格里绿色能源有限公司巴彦浩特发电分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为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相关的关联交易。内蒙古华电腾格里绿色能源有限公司巴彦浩特发电分公司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资产、人员等其他方面的关系。公司资产完整、业务独立，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

三、风险提示

获得中标通知书后，公司还需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合同金额、条款等还需协商确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具体细节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由于政策、内外部条件存在变化的可能性或有不可抗力因素随机发生的影响，在项目实施及采购的过程中可能存在进度、金额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电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50　证券简称：北京科锐　公告编号：2026-005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在其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http://www.bidding.csg.cn）发布了"南方电网公司2025年配网设备第二批框架招标项目中标公告"，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该项目中标人之一；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华能"）在其电子商务平台（http://ec.chng.com.cn）发布了"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逆变器框架协议采购招标中标结果公示"，公司为标段三中标人之一。现将公司中标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标情况概述

1、南方电网公司2025年配网设备第二批框架招标项目

根据项目公示，本次公司在南方电网公司2025年配网设备第二批框架招标项目中标金额合计约为28,791万元，具体如下：

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中标项目公示主要内容	包号	中标比例	公示链接
南方电网公司2025年配网设备第二批框架招标项目	CG2700022002189734	10kVSF6全绝缘断路器柜自动化成套柜（安全可控）	广东包4	11%	http://www.bidding.csg.cn/zbhxrgs/1200423476.jhtml
		10kV户外开关箱SF6全绝缘断路器自动化成套柜（安全可控）	广东包1	11.5%	
		10kV户外开关箱SF6全绝缘断路器自动化成套柜（安全可控）	超高压包1	100%	
		10kV户外开关箱常压密封空气绝缘断路器自动化成套柜（安全可控）	贵州包4	13%	
		10kV柱上真空断路器自动化成套设备（安全可控）	贵州包2	30%	
		10kVSCB干式变压器	广东包6	10%	
		10kV油浸式变压器（非晶合金型除外）	全网包17	3%	
		10kV预装式变电站	广东包3	7.3%	

2、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逆变器框架协议采购招标项目

项目及标段（包）：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逆变器框架协议采购招标（标段三）

招标编号：HNZB2025-12-1-477-03

招标人：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中标内容：光伏逆变器

公示链接：https://ec.chng.com.cn/channel/home/#/detail?id=12861658

公司已取得本项目中标通知书，中标价格30,000万元（具体中标金额，按照具体项目合同签订结算），最终以签署的项目合同实际金额为准。

二、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南方电网公司2025年配网设备第二批框架招标项目根据公司预估中标金额及报价测算，中标金额合计约为28,791万元，约占公司2024年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4.10%。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逆变器框架协议采购招标项目最终以签署的项目合同实际金额为准。

上述项目合同的履行将对本公司2026年度及以后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但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三、风险提示

1、截至目前，部分项目已收到中标通知书，部分项目尚未收到中标通知书。上述项目均尚未签订正式项目合同。

2、上述项目为框架招标项目，中标金额为公司根据中标比例及报价测算金额，合同实际执行金额可能与预估中标金额存在差异，最终需以项目合同实际执行金额为准；上述项目合同的签署以及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350　证券简称：北京科锐　公告编号：2026-006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北京科锐北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锐北方"）《关于公司股权结构调整的通知》，获悉科锐北方股权结构发生变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科锐北方股权结构发生调整，科锐北方原31名自然人股东将其合计持有的科锐北方21.3109%股权转让给科锐北方控股股东陕西秦煤实业集团运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秦煤运销"）。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秦煤运销持有科锐北方100%股权，成为科锐北方唯一股东。

本次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本次股权变动前后科锐北方股权结构如下：

变动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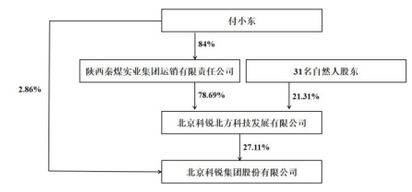

变动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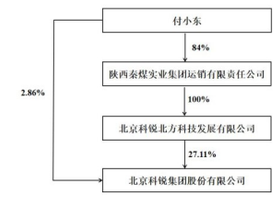

二、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秦煤运销持有的公司控股股东科锐北方的股权比例由78.69%变更为100%，科锐北方持有的北京科锐股权比例不变，仍为27.1137%，付小东先生直接持有的北京科锐的股权比例不变，仍为2.8648%。付小东先生直接/间接控制公司股份不变，仍为公司总股本的29.9785%，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实质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84　证券简称：杉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6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标记、轮候冻结生效和被轮候冻结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4年10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和标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66），披露了控股股东杉杉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杉杉集团"）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司法标记的情况。

近日，公司获悉上述股份已被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解除司法标记，且其司法标记解除后，四川省眉山市中级人民法院的轮候冻结已启动生效。此外，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杉杉控股有限公司（下称"杉杉控股"）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被轮候冻结的情况。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二、本次股东股份解除标记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杉杉集团
本次解除司法标记股份（股）	10,44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64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46
解除司法标记时间	2026年2月12日
持股数量（股）	287,012,100
持股比例（%）	12.76

注：本次解除标记系因杉杉集团管理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十九条向相关法院申请解除对杉杉集团的财产保全措施，相关法院受理管理人申请并解除了上述股份的司法标记。

二、本次股份轮候冻结生效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标记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标记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标记起始日	冻结/标记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杉杉集团	10,440,000	3.64	0.46	是	2026-02-12	2029-02-12	四川省眉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转为司法冻结质押

三、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标记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标记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标记起始日	冻结/标记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杉杉控股	14,282,943	43.56	0.63	否	2025-10-28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32,792,203	100.00	1.46	否	2025-12-04		宁波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32,792,203	100.00	1.46	否	2025-12-23		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小计	79,867,349	243.56	3.55	/	/	/	/	/

四、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标记情况

前述股份解除标记、轮候冻结生效和被轮候冻结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标记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郑永刚	655,267	0.03	655,267	0	100.00	0.03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32,792,203	1.46	3,361,662	29,430,541	100.00	1.46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287,012,100	12.76	0	287,012,036	100.00	12.76
宁波朋泽贸易有限公司	205,264,756	9.13	0	205,264,756	100.00	9.13
合计	525,724,326	23.37	4,016,929	521,707,333	100.00	23.37

注1："累计被冻结数量"未包含轮候冻结数量。前期杉杉控股部分持股被司法处置后，相应轮候冻结数量有所调整。本次部分股份解除标记、轮候冻结生效和被轮候冻结后，郑永刚先生累计被轮候冻结的持股数量655,267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0.03%；杉杉控股累计被轮候冻结的持股数量693,654,906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115.30%，占公司总股本的30.84%；杉杉集团累计被轮候冻结的持股数量为433,989,316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51.21%，占公司总股本的19.29%；宁波朋泽贸易有限公司累计被轮候冻结的持股数量为53,544,756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6.09%，占公司总股本的2.38%。

注2："累计被标记数量"含司法冻结质押数量。

五、其他说明

1、杉杉集团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宁波朋泽贸易有限公司（下称"朋泽贸易"）已于2025年3月20日被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下称"鄞州法院"）裁定进行实质合并重整，并于2026年2月6日和鄞州法院指定的管理人以及重整投资人签署了《重整投资协议》。鉴于相关《重整计划（草案）》尚需提交债权人会议、出资人组表决并经鄞州法院裁定批准，完成经营者集中申报，相关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杉杉集团和朋泽贸易后续能否重整成功尚存在不确定性，若后续重整顺利实施将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具体请详见公司前期发布的控股股东重整相关公告。

2、目前，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情形。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272　证券简称：富吉瑞　公告编号：2026-004

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1,013.81	30,227.19	-30.48
营业利润	-8,138.84	736.59	-1,204.93
利润总额	-8,113.80	729.67	-1,211.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06.24	1,163.90	-779.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00.18	947.67	-944.19
基本每股收益（元）	-1.04	0.15	-79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21	2.34	减少19.55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71,183.23	73,638.54	-3.33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41,523.83	50,329.91	-17.50
股本	7,600.00	7,600.00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5.46	6.62	-17.52

注：1. 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 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但未经审计，数据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最终结果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的经营情